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8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,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,会议由 董事长孙建成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、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: 赞成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: 赞成 9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